



IVD MEDICAL HOLDING LIMITED 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1

中期報告 2022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獨立審閱報告	31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6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42
其他資料	64



董事

執行董事

何鞠誠先生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景新先生
林賢雅先生

非執行董事

姚海雲女士
楊兆旭先生
陳國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
仲人前先生
梁嘉聲先生

公司秘書

林惠茵女士

授權代表

梁景新先生
林惠茵女士

審核委員會

劉紹基先生 (主席)
仲人前先生
梁嘉聲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紹基先生 (主席)
梁景新先生
梁嘉聲先生

提名委員會

何鞠誠先生 (主席)
劉紹基先生
梁嘉聲先生

戰略及投資委員會

何鞠誠先生 (主席)
楊兆旭先生
仲人前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園區
畢昇路299弄
第一上海中心6號樓602室

公司資料(續)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沙田
安平街8號
偉達中心
1703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香港法律顧問

HW Lawyers
香港
英皇道728號
K11 Atelier King's Road
25樓2511-2512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址

www.ivdholding.com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上市資料及股份代號

本公司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股份代號：1931.HK)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變動
收益	1,176,557	1,186,791	(0.9%)
毛利	266,423	239,889	11.1%
期內溢利	69,701	77,361	(9.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81,149	78,887	2.9%
期內經調整溢利(附註)	96,773	90,683	6.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附註)	98,654	92,209	7.0%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6.07	5.96	0.11
攤薄(人民幣分)	5.98	5.88	0.1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本集團實現收益人民幣1,176,557,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0.9%。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於報告期內，中國內地為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而關閉醫院及採取其他隔離及社交距離措施，導致終端客戶對體外診斷(「**IVD**」)產品的需求暫時減少。

與二零二一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溢利亦減少9.9%。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毛利率增加，且被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19,524,000元所抵銷。

附註： 期內經調整溢利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為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並按期內溢利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有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之開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應佔合營公司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以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的稅項)計算。經調整溢利旨在剔除非經營性項目的影響，該等非經營性項目影響財務報表中呈列的業績，但無法反映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因此我們使用經調整溢利從而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的補充資料，以評估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

業務概覽

本集團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IVD產品的領先分銷商。本集團亦參與其自有品牌IVD產品的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憑藉具競爭力及多樣化的產品組合、龐大的分銷網絡及廣泛的醫院覆蓋範圍，本集團能夠穩定提高市場份額及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176,557,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下降0.9%。本集團的期內溢利減少9.9%至人民幣69,701,000元。

業務分部

本集團業務大致可分為以下三個分部：

- 分銷業務

分銷IVD產品為本集團業務的基石。該業務主要涉及向分銷商、醫院及醫療機構以及物流提供商等客戶銷售IVD分析儀、試劑及其他耗材。本集團的IVD產品分銷主要透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威士達進行。威士達主要在中國分銷希森美康凝血產品。自一九九七年以來，威士達一直是中國境內希森美康凝血產品的全國獨家分銷商，擁有獨家分銷權，威士達亦從其他領先國際品牌採購多樣化的IVD產品組合以在中國分銷。

由於與希森美康的長期優質合作，威士達新簽訂希森美康凝血產品五年期獨家分銷協議，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在中國境內擁有獨家分銷權。

本集團亦向市場提供由希森美康生產的4類血栓標記物（附註）產品。該等產品採用高敏化學發光技術，可有助於提早診斷血栓形成及纖溶。

附註： 4類血栓標記物指：1)凝血酶－抗凝血酶複合物，2)纖溶酶－ $\alpha 2$ 纖溶酶抑制物複合物，3)血栓調節蛋白，4)組織纖溶酶原激活物－纖溶酶原激活物抑制劑－1複合物。

此外，本集團向醫院的臨床實驗室提供解決方案服務，這使本集團得以與當地執業醫師建立並保持直接聯繫，令本集團緊跟醫療實踐最前沿及了解IVD產品的市場需求。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向八家中國三級醫院提供解決方案服務。於報告期間，解決方案服務收益為人民幣72,987,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957,000元減少24.7%。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於報告期內，中國內地為應對COVID-19疫情而關閉醫院及採取其他隔離及社交距離措施，導致終端客戶對IVD產品的需求暫時減少。

透過多年營運，本集團已建立龐大的分銷網絡，覆蓋中國29個省份、直轄市及自治區，醫院覆蓋範圍廣泛。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其已建立的分銷網絡中擁有204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97名)直接客戶(包括醫院及醫療機構)以及908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966名)分銷商。

- **維修服務**

除在中國分銷IVD產品外，本集團亦自向中國希森美康凝血分析儀的終端客戶提供維修服務產生收益。於二零一七年，威士達及希森美康就向其終端客戶所採購的凝血分析儀提供維修服務訂立維修服務協議。威士達提供的維修服務通常包括維護及維修服務、安裝服務及終端客戶培訓。威士達主要為醫院及醫療機構提供維修服務。於報告期間，維修服務業務一直獲得持續穩定發展。

-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本集團亦參與在其自有品牌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IVD分析儀及試劑。本集團自有品牌的IVD試劑乃由蘇州德沃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及貝知(上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生產，而本集團IVD分析儀乃由本集團設備製造商艾維德醫療器械(上海)有限公司及朗邁(山東)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生產。本集團分銷自主開發的自有品牌下IVD產品，主要包括即時檢驗(「**即時檢驗**」)IVD、質譜及微生物學檢測類別項下的IVD分析儀及試劑。

行業概覽

中國醫療市場的持續增長受多項利好社會經濟因素的共同推動，包括(i)中國居民可支配收入及在醫療支出方面的增長，(ii)整體中國人口增長及人口老齡化加速，(iii)中國經濟規模增長，及(iv)中國政府對醫療支出積極支持及持續不斷的技術革新。本集團預期，中國醫療市場，尤其是醫療器械市場，蘊含巨大增長潛力。本集團之已整合分銷價值鏈將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帶來強勁助力。

根據前瞻產業研究院(「**前瞻**」)報告，到二零二六年，按出廠價水平，預期中國IVD市場將達到人民幣2,722億元，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六年的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為20.5%。未來，隨著人口老齡化趨勢日益嚴峻、人均醫療開支增加及技術發展進步，IVD市場有望增長。

根據測試原理，中國IVD市場可分為六個主要類別：血液學及體液、臨床化學、免疫、分子、微生物學及即時檢驗。根據前瞻報告，於二零二零年，按出廠價水平，血液學及體液測試(包括凝血分析及尿液分析)佔中國內地市場份額的約9.7%。

按出廠價水平，於二零二零年中國凝血分析IVD市場規模達人民幣46億元，市場高度集中。前三大市場參與者佔據市場主導地位，累計市場份額為79.5%。於二零二零年，希森美康為市場領導者(以銷售收益計)，佔總市場份額的43.3%，在復旦大學醫院管理研究所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日評選出的全國百強醫院中的滲透率為7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中國一級分銷商產生的凝血分析IVD產品的銷售收益於二零二零年達到人民幣53億元。前瞻報告預測，到二零二六年，中國凝血分析IVD一級分銷市場的銷售收益將達到人民幣111億元，由於COVID-19的不利影響減小，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六年的複合年增長率自先前預計的7.2%增長至13.3%。

業務展望及發展策略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這為本集團的日後發展提供了良機。本集團將借助資本市場鞏固自身於中國IVD行業的領先地位，並採取積極的發展戰略，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擴展產品組合以及擴展分銷網絡及醫院覆蓋範圍

為把握IVD市場的高增長潛力，本集團旨在透過多樣化產品類別、擴大品牌覆蓋範圍以及擴展分銷網絡及醫院覆蓋範圍，以不斷豐富其產品組合。為實現該等目的，本集團擬(i)通過吸納足夠的目標IVD產品以獲得更多的分銷權，建立及維持與知名IVD製造商及供應商的關係；(ii)加強與市區醫院、省市級社區診所及農村地區其他客戶的關係；及(iii)設立新部門並聘請更多銷售人員管理分銷覆蓋範圍的擴展。

通過增強提供解決方案服務的能力繼續發展其分銷業務

自二零一三年起，本集團一直在中國為醫院提供解決方案服務。透過擔任有關醫院臨床檢驗科的總供應商，本集團參與實驗室場地的設計、提供IVD產品集中採購服務、開展實時存貨監控及向臨床實驗室提供其他售後服務。透過多年營運，本集團已積累豐富的營運經驗及多樣化產品組合，因此本集團有能力將其推廣至其他醫院及醫療機構。本集團計劃僱用更多的銷售人員管理本集團解決方案服務的推廣及營銷，並自不同品牌吸納足夠的IVD產品，以加強本集團在集中採購方面的優勢。此外，本集團擬繼續參加國家及地方IVD研討會以及學術會議，以提高品牌知名度。

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研發能力，加快擴大自有品牌產品客戶群

強大的研發能力對本集團日後發展及可持續增長至關重要。本集團擬通過購買設備、儀器及聘用相關領域的專家等，投入更多資源，進一步提升其研發能力。本集團將開展研究項目以進一步開發具市場潛力的自有品牌IVD產品。本集團亦致力於進一步加強其產品質量管理，優化自主開發產品的性能及適用性，以提升市場競爭力。本集團擁有高性價比的自有品牌／國內產品，將能夠進入中低端市場，並建立更廣闊的客戶群(包括二三線城市或基層醫療機構)。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財務摘要乃根據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摘取或計算，該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176,557,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0,234,000元或0.9%。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期內淨溢利人民幣69,701,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減少人民幣7,660,000元或9.9%。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81,149,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262,000元或2.9%。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期內經調整溢利人民幣96,773,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090,000元或6.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經營業績			
收益	1,176,557	1,186,791	(0.9%)
毛利	266,423	239,889	11.1%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	135,422	146,667	(7.7%)
期內溢利	69,701	77,361	(9.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81,149	78,887	2.9%
期內經調整溢利(附註1)	96,773	90,683	6.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附註1)	98,654	92,209	7.0%
財務比率			
毛利率%(附註2)	22.6%	20.2%	增加2.4個百分點
純利率%(附註2)	5.9%	6.5%	減少0.6個百分點
期內經調整溢利率%(附註3)	8.2%	7.6%	增加0.6個百分點
資產回報率%(附註2)	1.6%	1.9%	減少0.3個百分點
權益回報率%(附註2)	2.7%	2.7%	-
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 (天數)(附註2)	77	66	11
存貨的平均週轉天數(天數)(附註2)	142	105	37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天數) (附註2)	80	53	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財務狀況			
資產總額	4,502,688	4,367,361	3.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037,906	2,978,865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5,811	834,626	18.1%
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倍數)(附註2)	2.8	2.1	0.7
速動比率(倍數)(附註2)	2.0	1.6	0.4
債務股權比率(倍數)(附註2)	0.2	0.2	0.0

附註1：期內經調整溢利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為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並按期內溢利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有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之開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應佔合營公司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以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的稅項)計算。

附註2：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收入。

純利率等於淨溢利除以收入。

資產回報率等於於報告期間的淨溢利除以平均資產總額。

權益回報率等於於報告期間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平均權益。

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等於報告期內的應收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收入，再乘以181天。

存貨的平均週轉天數等於報告期內的存貨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81天。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週轉天數等於報告期內的貿易應付款項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181天。

流動比率等於於報告期末的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速動比率等於於報告期末的流動資產總額減去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債務股權比率等於於報告期末的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負債指計息借款。

附註3：期內經調整溢利率由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期內經調整溢利(計算方法與上文附註1所述相同)除以期內收益得出。

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1,176,557,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86,791,000元下降0.9%。有關下降主要是由於於報告期內，中國內地為應對COVID-19疫情而關閉醫院及採取其他隔離及社交距離措施，導致終端客戶對IVD產品的需求暫時減少。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業務分部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分銷業務	1,097,468	93.2	1,124,314	94.7	(2.4%)
維修服務	77,286	6.6	60,489	5.1	27.8%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1,803	0.2	1,988	0.2	(9.3%)
總計	1,176,557	100.0	1,186,791	100.0	(0.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分銷業務及自有品牌產品業務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產品類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IVD分析儀					
— 分銷業務	124,314	11.3	166,153	14.8	(25.2%)
—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12	0.0	143	0.0	(91.6%)
小計	124,326	11.3	166,296	14.8	(25.2%)
IVD試劑及其他耗材					
— 分銷業務	973,154	88.5	958,161	85.0	1.6%
—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1,791	0.2	1,845	0.2	(2.9%)
小計	974,945	88.7	960,006	85.2	1.6%
總計	1,099,271	100.0	1,126,302	100.0	(2.4%)

按渠道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分銷業務及自有品牌產品業務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渠道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分銷業務					
— 分銷商	954,037	86.8	922,679	82.0	3.4%
— 醫院及醫療機構	97,045	8.8	144,491	12.8	(32.8%)
— 物流提供商	46,386	4.2	57,144	5.0	(18.8%)
小計	1,097,468	99.8	1,124,314	99.8	(2.4%)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 分銷商	1,794	0.2	1,982	0.2	(9.5%)
— 醫院及醫療機構	9	0.0	6	0.0	50.0%
小計	1,803	0.2	1,988	0.2	(9.3%)
總計	1,099,271	100.0	1,126,302	100.0	(2.4%)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10,134,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6,902,000元下降3.9%。有關下降主要是由於IVD分析儀的購買價格下降。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業務分部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分銷業務	880,561	96.7	913,937	96.5	(3.7%)
維修服務	28,898	3.2	32,055	3.4	(9.8%)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675	0.1	910	0.1	(25.8%)
總計	910,134	100.0	946,902	100.0	(3.9%)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分銷業務及自有品牌產品業務按產品類型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產品類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IVD分析儀					
－分銷業務	89,969	10.2	143,233	15.7	(37.2%)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11	0.0	122	0.0	(91.0%)
小計	89,980	10.2	143,355	15.7	(37.2%)
IVD試劑及其他耗材					
－分銷業務	790,592	89.7	770,704	84.2	2.6%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664	0.1	788	0.1	(15.7%)
小計	791,256	89.8	771,492	84.3	2.6%
總計	881,236	100.0	914,847	100.0	(3.7%)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收益減銷售成本。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266,423,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9,889,000元增加11.1%。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IVD分析儀的購買價格下降及維修服務收益增加，且維修成本相對穩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毛利率按毛利除以收益計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為22.6%，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0.2%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IVD分析儀的購買價格下降及維修服務收益增加，且維修成本相對穩定。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的明細：

業務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分銷業務					
— IVD分析儀	34,345	27.6	22,920	13.8	49.8%
— IVD試劑及其他耗材	182,562	18.8	187,457	19.6	(2.6%)
小計	216,907	19.8	210,377	18.7	3.1%
維修服務	48,388	62.6	28,434	47.0	70.2%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 IVD分析儀	1	8.3	21	14.7	(95.2%)
— IVD試劑及其他耗材	1,127	62.9	1,057	57.3	6.6%
小計	1,128	62.6	1,078	54.2	4.6%
總計	266,423	22.6	239,889	20.2	11.1%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分銷業務及自有品牌產品業務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的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產品類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變動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IVD分析儀					
— 分銷業務	34,345	27.6	22,920	13.8	49.8%
—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1	8.3	21	14.7	(95.2%)
小計	34,346	27.6	22,941	13.8	49.7%
IVD試劑及其他耗材					
— 分銷業務	182,562	18.8	187,457	19.6	(2.6%)
— 自有品牌產品業務	1,127	62.9	1,057	57.3	6.6%
小計	183,689	18.8	188,514	19.6	(2.6%)
總計	218,035	19.8	211,455	18.8	3.1%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377,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789,000元減少90.7%。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政府補貼減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894	707
政府補貼	262	13,392
其他	92	651
	1,248	14,750
收益		
修訂租賃合約之收益	129	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	25
	129	39
總計	1,377	14,789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45,999,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277,000元減少0.6%。有關減少與本集團的收益減少相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77,395,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9,192,000元減少2.3%。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於報告期間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有關的開支為人民幣11,993,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3,322,000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21,761,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3,000元增長4,141.9%，主要是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	19,524	-
外匯虧損	2,232	5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5	-
	21,761	513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1,911,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925,000元增長33.5%。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相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借款增加。

期內溢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為人民幣69,701,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361,000元減少9.9%。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i)於報告期內，中國內地為應對COVID-19疫情而關閉醫院及採取其他檢疫及社交距離措施，導致終端客戶對IVD產品的需求暫時減少；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為人民幣19,524,000元。上述因素部分被毛利率上升所抵銷。

期內經調整溢利

本集團的經調整溢利以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旨在剔除非經營性項目的影響，該等非經營性項目影響財務報表中呈列的業績，但無法反映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從而為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用的補充資料，以評估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本集團的期內經調整溢利乃按期內溢利(不包括有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之開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應佔合營公司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以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的稅項)計算。本集團的期內經調整溢利於報告期間為人民幣96,773,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0,683,000元增加6.7%。相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毛利率上升，且部分被報告期內，中國內地為應對COVID-19疫情而關閉醫院及採取其他隔離及社交距離措施，導致終端客戶對IVD產品的需求暫時減少所抵銷。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69,701	77,361
非經營項目的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	19,524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	11,993	13,32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的 稅項	(11,64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虧損	6,981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216	-
期內經調整溢利	96,773	90,68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985,811,000元（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834,626,000元。董事會管理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所採納的方法旨在確保隨時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以供支付到期負債，以避免遭受任何不可接受的損失或對本集團的名聲造成損害。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人民幣3,037,906,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78,865,000元），其中包括股本人民幣4,637,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32,000元）及儲備人民幣3,033,269,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74,233,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719,047,000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75,904,000元增加人民幣343,143,000元。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其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計息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來對沖其利率風險，並會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來自營運單位以該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所持銀行存款而產生的交易貨幣風險。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港元。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2,232,000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匯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513,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管理外匯風險作出任何重大對沖安排，但一直積極監測及監督其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審核程序。此外，由於持續對應收款項結餘進行監控，故本集團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對於並非以有關營運單位功能貨幣計值的交易，本集團在未經信貸監控主管特定批准的情況下不予提供信貸期。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使用銀行借款及經營所得預計現金流量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8,005,000元，主要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

資產抵押／資產質押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質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19,687,000元，為本集團的信用證（總額為人民幣353,443,000元）提供擔保。

借款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自銀行借款人民幣710,937,000元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其中人民幣416,738,000元以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所有銀行借款均應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償還，其中人民幣294,199,000元以本公司附屬公司股份作抵押。

或然負債及擔保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面臨任何訴訟（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資產負債比率等於截至期末的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約為15.8%（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公司的任何股權重大投資。

未來重大投資事項及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收購物業、廠房或設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資本開支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事項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除本公司首次公开发售所得款項淨額外，還將通過內部產生現金、外部借款以及不時從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滿足資金需求。

購股權計劃

為吸引及挽留更多適合本集團發展的人才，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开发售前購股權計劃(「僱員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批准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作出進一步修訂)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獲批准，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自採納之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分別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授出32,507,627份及26,668,000份購股權，且僱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19,504,576份購股權已失效。

於報告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的1,600,080份購股權獲一名僱員行使。因此，已發行1,600,080股普通股(「股份」)(面值總額為800.04美元)(按發行價每股3.042港元，本公司每股淨價為3.042港元)並募集約4,867,000港元。本公司已將該等資金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於授出日期(當行使價釐定時)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每股3.04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許若干僱員對本集團的貢獻並給予激勵，以挽留有關僱員繼續為本集團營運及發展服務，以及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根據在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授予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本公司30,000,000股新股份(「獎勵股份」)予受託人，以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予若干僱員。

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決議根據該計劃條款無償向405名選定僱員授出獎勵股份(「承授人」)。各承授人均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僱員。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獎勵股份已發行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歸屬於承授人。請參閱本中期報告「其他資料－股份激勵計劃」一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739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719名僱員)。於報告期間，員工薪酬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65,990,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4,143,000元)。

薪酬乃參考有關員工的表現、技能、資歷及經驗，並根據現時行業慣例而釐定。

除工資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本集團提供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基於表現的薪酬及獎金及股份激勵。

本集團非常重視員工的培訓及發展，且向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提供的持續教育及培訓計劃投入資源，以提高他們的技能及知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02.9百萬港元。該所得款項淨額已經並擬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用途予以動用。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下列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招股章程所載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	佔總金額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		悉數動用 預期時間表
	百分比 (%)	金額 (百萬港元)	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金額 (百萬港元)	
結清收購威士達60%股權的 現金代價之未償還結餘	51.1	461.7	461.7	–	不適用
支付部份特別股息	34.0	306.8	306.8	–	不適用
擴大分銷業務項下的客戶群	5.8	52.4	39.8	12.6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繼續研發自有品牌產品	3.0	26.8	20.9	5.9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擴展分銷業務及改善分銷價值鏈	2.2	19.8	19.8	–	不適用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3.9	35.4	35.4	–	不適用
總計	100.0	902.9	884.4	18.5	

預期末動用金額將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及上文所述的本公司計劃加以使用。本公司將繼續評估市場狀況，並採取審慎而靈活之方法來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確保以本集團之長遠利益及發展為前提有效高效地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上述悉數動用的預期時間表是基於董事於排除不可預見之情況下所作的最佳估計，並將根據未來市況發展作出調整。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獨立審閱報告

致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33頁至63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遵照其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有關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審閱結果，對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本報告僅按照吾等協定的聘用條款向整體董事會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概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吾等可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結果，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176,557	1,186,791
銷售成本		(910,134)	(946,902)
毛利		266,423	239,88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377	14,789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999)	(46,277)
行政開支		(77,395)	(79,192)
其他開支		(21,761)	(513)
融資成本		(11,911)	(8,9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允价值(虧損)/收益		(6,981)	17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61	285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216)	(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	(603)	(1,267)
除稅前溢利	6	103,495	118,958
所得稅開支	7	(33,794)	(41,597)
期內溢利		69,701	77,361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 (虧損)/收益：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795)	2,670
將不會於後續期間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6,306	(6,98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23,511	(4,31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93,212	73,050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81,149	78,887
非控股權益	(11,448)	(1,526)
	69,701	77,361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04,660	74,576
非控股權益		(11,448)	(1,526)
		93,212	73,05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人民幣 6.07 分	人民幣5.96分
攤薄		人民幣 5.98 分	人民幣5.88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70,711	71,695
無形資產		1,635,885	1,654,32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402	2,741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31,931	22,14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1,000	-
遞延稅項資產		4,867	5,1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62,161	79,485
非流動資產總額		1,822,957	1,835,558
流動資產			
存貨		752,490	672,68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448,477	553,11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73,266	347,091
已抵押按金		119,687	124,2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5,811	834,626
流動資產總額		2,679,731	2,531,80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314,139	492,6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206,221	218,797
計息銀行借款	15	429,977	408,809
應付稅項		10,347	35,636
流動負債總額		960,684	1,155,899
流動資產淨值		1,719,047	1,375,90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542,004	3,211,46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05,321	206,5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14,718	11,498
計息銀行借款	15	280,96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500,999	218,050
資產淨值		3,041,005	2,993,41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4,637	4,632
儲備		3,033,269	2,974,233
		3,037,906	2,978,865
非控股權益		3,099	14,547
權益總額		3,041,005	2,993,412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儲備	資本盈餘	發行成本	應收賬項	應付賬項	應收賬項	應付賬項	應收賬項	應付賬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632	2,415,733*	(98)	60,700*	(13,767)*	24,895*	38,245*	38,555*	(33,520)*	443,492*	2,978,865	14,547	2,993,412
期內溢利	-	-	-	-	-	-	-	-	-	81,149	81,149	(11,448)	69,70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計算應佔溢利	-	-	-	-	-	-	-	-	-	(2,795)	(2,795)	-	(2,7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	-	-	26,306	26,306	-	26,30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23,511	81,149	(11,448)	93,212
高麗藥廠發行新股份	16	5,019	-	-	-	-	(1,077)	-	-	-	3,947	-	3,947
根據股東議決以股份支付應付賬項之贖回	-	-	-	-	-	-	-	11,993	-	-	11,993	-	11,993
根據股東議決贖回股份	-	-	6	-	-	-	-	(6)	-	-	-	-	-
二零二二年未派股息	-	(61,559)	-	-	-	-	-	-	-	-	(61,559)	-	(61,559)
購回應佔溢利	-	-	-	-	329	-	-	-	-	(329)	-	-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632	2,359,193*	(92)*	60,700*	(13,767)*	25,224*	37,166*	50,542*	(10,009)*	524,312*	3,037,906	3,099	3,041,00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儲備	資本溢價	友誼溢價	應收賬項	應付賬項	應收賬項	應付賬項	未派股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534	2,415,733	-	60,700	(13,767)	24,375	38,243	-	(18,566)	339,901	2,851,153	8,122	2,859,275
期內溢利	-	-	-	-	-	-	-	-	-	78,887	78,887	(1,526)	77,36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匯率變動之匯兌差額	-	-	-	-	-	-	-	-	2,670	-	2,670	-	2,670
本公司購建生物資產	-	-	-	-	-	-	-	-	(6,981)	-	(6,981)	-	(6,98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4,311)	78,887	74,576	(1,526)	73,050
發行新股	16	98	(98)	-	-	-	-	-	-	-	-	-	-
根據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權益之新贖回利	-	-	-	-	-	-	-	13,322	-	-	13,322	-	13,322
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8	-	-	-	-	-	-	-	-	(40,405)	(40,405)	-	(40,405)
購回自派股息	-	-	-	-	-	329	-	-	-	(329)	-	-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632	2,415,733	(98)	60,700	(13,767)	24,704	38,243	13,322	(22,877)	378,054	2,898,646	6,596	2,905,242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簡明綜合儲備人民幣3,033,269,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74,233,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00,554)	20,64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005)	(12,716)
成立一間聯營公司	(3,1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396	7,870
出售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 非上市基金所得款項	12,177	-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0,000)	-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11,000)	-
向聯營公司墊款	(52)	(126)
已收利息	894	707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0,000)
已抵押按金減少	4,597	7,65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4,093)	(16,61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947	-
新增銀行借款	870,833	599,253
償還銀行借款	(581,026)	(454,653)
租賃款項之本金部份	(4,894)	(4,602)
償還股東款項	(1,137)	(1,572)
已付股息	(43,852)	(40,405)
已付利息	(11,911)	(8,92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31,960	89,09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17,313	93,125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4,626	788,613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33,872	(8,173)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5,811	873,5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85,811	873,565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公開買賣。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3中進行闡述。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重大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納如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概念框架之提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本

2.2. 重大會計政策變動（續）

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於下文：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以二零一八年六月發佈的提述*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提述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無需重大改變其要求。該等修訂本亦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確認原則的例外，實體可參考概念框架釐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要素。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單獨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且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提述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資格。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前釐採用該等修訂本。由於本期發生的企業合併所產生的修訂範圍不存在任何或然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將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成本計入損益。本集團已對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採用該修訂本。由於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出售生產的項目，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2.2. 重大會計政策變動（續）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本集團已對截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且未發現任何虧損合約的合約前瞻採用該等修訂本。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前瞻採用該修訂本。由於期內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未發生修改，因此該修訂本對公司的財務狀況或業績沒有任何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激勵措施處理方面的潛在困惑。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及製造醫療設備及耗材以及提供與醫療設備有關的維修服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的管理層專注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且並未提供細分的經營分部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1,172,545	1,181,655
其他	4,012	5,136
	1,176,557	1,186,791

上述收益資料乃以客戶位置為基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1,740,843
其他	4,086	2,757
	1,744,929	1,750,906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位置為基準，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與單一客戶的交易產生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銷售貿易貨品	1,097,468	1,124,314
銷售製成品	1,803	1,988
提供維修服務	77,286	60,489
	1,176,557	1,186,791

4. 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收益分拆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u>貨品及服務類型</u>		
銷售醫療設備	124,326	166,296
銷售醫療耗材	974,945	960,006
提供維修服務	77,286	60,489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1,176,557	1,186,791
<u>客戶類型</u>		
向醫院及醫療機構作出的銷售	97,054	144,497
向物流提供商作出的銷售	46,386	57,144
向分銷商作出的銷售	955,831	924,661
向服務客戶作出的銷售	77,286	60,489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1,176,557	1,186,791
<u>收益確認的時間</u>		
於某一時點轉移的貨品	1,099,271	1,126,302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77,286	60,489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1,176,557	1,186,791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u>其他收入</u>		
銀行利息收入	894	707
政府補貼*	262	13,392
其他	92	651
	1,248	14,750
<u>收益</u>		
修改租賃合約之收益	129	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	25
	129	39
	1,377	14,789

* 本集團已從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收到政府補助以支持附屬公司日常經營活動。並無有關此等補助之尚未達成條件或或有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成功申請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保就業計劃的資金支持。該筆資金的用途是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以挽留可能會被裁員的僱員。根據補貼條款，申請單位於補貼期間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金用於支付僱員工資。人民幣13,000元已於「行政開支」中確認且已被僱員福利開支所抵銷。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881,236	914,847
所提供服務成本*	28,898	32,055
自有資產折舊	12,958	12,4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6,290	5,745
無形資產攤銷	768	636
研發成本	2,855	3,02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03	1,267
根據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福利	11,993	13,322
外匯差異淨額****	2,232	5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5****	(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6,981	(170)
無形資產減值	17,67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854****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904	5,676

* 該等開支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項下。

** 該收入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項下。

*** 該開支計入上文的「已售存貨成本」項下。

**** 該等開支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項下。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內在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作出撥備，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而該附屬公司為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項下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筆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期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適用之稅率25%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內地		
期內支出	26,055	33,110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6,891	5,588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216	2,284
遞延	632	615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33,794	41,597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報告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二一年末期－每股普通股5.284港仙 (二零二零年：3.607港仙)	61,559	40,405
報告期末後宣派之股息： 建議二零二二年中期－每股普通股2.729港仙 (二零二一年：2.66港仙)	32,075	30,025
	93,634	70,430

報告期後的建議中期股息於報告期末尚未確認為負債。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金額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於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被視作獲行使或兌換為普通股時以無償形式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81,149	78,887

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本公司持有的庫存股份及持作獎勵計劃的股份	1,337,875,234	1,322,990,00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假設於期內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被視為行使時以無償代價發行	4,126,954	4,008,996
假設於期內全部尚未歸屬獎勵股份被視為歸屬時以無償代價發行	14,089,375	15,580,11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56,091,563	1,342,579,108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8,005,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716,000元）。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	451,855 (3,378)	547,884 (2,765)
應收票據	448,477 -	545,119 8,000
	448,477	553,119

於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297,115	395,293
一至二個月	61,370	57,529
二至三個月	14,912	21,011
三個月以上	75,080	79,286
	448,477	553,119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345,362	338,33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116	7,15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079	27
應收股東款項	2,709	1,572
減：計入非流動資產的其他應收款項	384,266 (11,000)	347,091 -
	373,266	347,09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包括給予一間聯營公司貸款人民幣11,000,000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兩年內償還。除上述貸款外，應收聯營公司及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49,010	73,999
一至二個月	—	66,335
二至三個月	200	115
三個月以上	264,929	352,208
	314,139	492,657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約負債	66,304	44,253
其他應付款項	18,418	50,540
應計費用	18,097	44,256
應付股息	91,482	72,021
租賃負債	26,337	18,844
其他	301	381
	220,939	230,295
減：計入非流動負債的其他應付款項	(14,718)	(11,498)
	206,221	218,797

應付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5. 計息銀行借款

附註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a)	4.2-4.7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三年	416,738	4.0-6.0	二零二二年	153,726
銀行貸款 – 已抵押 (b)	擔保隔夜融資 利率+2.05	二零二三年	13,239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利率+2.1	二零二二年	255,083
			429,977			408,809
非即期：						
銀行貸款 – 已抵押 (b)	擔保隔夜融資 利率+2.05	二零二三年 – 二零二四年	280,960			-
			710,937			408,809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為：		
待償還銀行貸款：		
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429,977	408,809
須於第二年償還	280,960	-
	710,937	408,809

附註：

- 銀行貸款以4.2%至4.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至6.0%）的固定利率計息，並以人民幣計值。
- 銀行貸款以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2.05%（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2.1%）的浮動利率計息，並以美元計值。
-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人民幣294,19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55,083,000元）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作質押。

16. 股本

股份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3,000,000,000股 每股0.0005美元的普通股	1,500	10,280	1,500	10,280
已發行及繳足： 1,354,590,080股 (二零二一年： 1,352,990,000股) 每股0.0005美元的普通股	678	4,637	677	4,632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本變動如下：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000	1,500	10,28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352,990,000	677	4,632
行使購股權（附註a）	1,600,080	1	5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354,590,080	678	4,637

附註：

- (a) 1,600,08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3.042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467元）獲行使，導致發行1,600,08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支出前）為人民幣3,947,000元。購股權獲行使後，為數人民幣5,081元的款項已自購股權儲備轉入股本。

17.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產品購買：			
阿利發	(i)	167	1,852
新華醫療集團	(ii)	270	136
租賃開支：			
何先生		–	75
梁先生		–	75
林先生		–	562
新華醫療集團	(iii)	1,816	1,771
使用權資產添置：			
何先生	(iv)	3,906	–
梁先生	(iv)	3,771	–
林先生	(iv)	6,743	–
新華醫療集團	(v)	622	–

附註：

- (i) 向阿利發進行之購買乃根據本集團與聯營公司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 (ii) 向新華醫療集團進行之購買乃根據本集團與新華醫療集團相互協定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 (iii) 已付租賃開支乃根據市場利率計算。
- (iv)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本集團與本集團股東何先生、梁先生及林先生就辦公室租賃事宜訂立多項租賃協議，租期為三年。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4,420,000元於租賃協議同日確認。於二零二一年並無確認任何與關聯方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添置。
- (v)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八日，本集團與本集團股東新華醫療集團就一間辦公室租賃事宜訂立一項租賃協議，租期為三年。使用權資產人民幣622,000元於租賃協議同日確認。於二零二一年並無確認任何與關聯方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添置。

17. 關聯方交易（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6,025	5,907
根據獎勵計劃以股份支付之僱員報酬 福利	1,694	-
離職後福利	261	256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總額	7,980	6,163

1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認為，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款之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彼等的賬面值相若，乃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出售）當前交易下成交該工具的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釐定。

1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計息銀行借款之非即期部分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之金融負債之非即期部分之公允價值已採用具有相若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之工具目前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得出。經評估，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身有關計息銀行借款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之金融負債的不履約風險微不足道。管理層認為，計息銀行借款之非即期部分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之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彼等的賬面值相若。

公允價值層級

下文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非上市基金	每股資產淨值	相關基金的資產淨值

1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	-	56,481	5,680	62,161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活躍 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	-	72,646	6,839	79,485

於本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公允價值計量均無轉撥，亦無從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19. 批准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何鞠誠先生 ⁽²⁾⁽⁵⁾	受控法團權益	175,517,429(L)	12.96%
	實益擁有人	16,192,322(L)	1.20%
梁景新先生 ⁽³⁾⁽⁵⁾	受控法團權益	175,517,429(L)	12.96%
	實益擁有人	11,047,766(L)	0.82%
林賢雅先生 ⁽⁴⁾⁽⁵⁾	受控法團權益	112,664,041(L)	8.32%
	實益擁有人	10,584,463(L)	0.7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續)

附註：

- (1) 字母「L」表示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好倉。
- (2) 何鞠誠先生為持有175,517,429股股份的KS&KL Investment Co.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何鞠誠先生被視為於KS&KL Investment Co. Limited在我們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所披露權益指(i)KS&KL Investment Co. Limited所持175,517,429股股份；及(ii)何鞠誠先生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分別持有的8,191,922份及8,000,400份購股權。
- (3) 梁景新先生為持有175,517,429股股份的King Sun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先生被視為於King Sun Limited在我們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所披露權益指(i)King Sun Limited所持175,517,429股股份；(ii)梁先生持有的1,487,000股本公司股份；及(iii)梁景新先生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分別持有的1,560,366份及8,000,400份購股權。
- (4) 林賢雅先生為持有112,664,041股股份的Lucan Investment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賢雅先生被視為於Lucan Investment Limited在我們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所披露權益指(i)Lucan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112,664,041股股份；及(ii)林賢雅先生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分別持有的3,250,763及7,333,700份購股權。
- (5) 鑒於何鞠誠先生、梁景新先生及林賢雅先生於2016年5月27日簽署的共同控制確認書，何鞠誠先生、梁景新先生及林賢雅先生以及彼等各自的全資投資控股公司，即KS&KL Investment Co. Limited、King Sun Limited及Lucan Investment Limited共同持有465,185,899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計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計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主要股東			
KS&KL Investment Co.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75,517,429(L)	12.96%
King Su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75,517,429(L)	12.96%
Lucan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12,664,041(L)	8.32%
華佗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443,654,371(L)	32.75%
山東新華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443,654,371(L)	32.75%
其他人士			
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D Company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92,646,730(L)	6.84%
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D Holding Limi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92,646,730(L)	6.84%
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 Holdings Limi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92,646,730(L)	6.84%
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92,646,730(L)	6.84%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V, L.L.C. ⁽²⁾	受控法團權益	92,646,730(L)	6.84%
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V, Inc. ⁽²⁾	受控法團權益	92,646,730(L)	6.84%
MS Holdings Incorpora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92,646,730(L)	6.84%
摩根士丹利 ⁽²⁾⁽³⁾	受控法團權益	92,752,756(L) 250(S)	6.85% 0.00%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續)

附註：

- (1) 字母「L」指於股份中的好倉，字母「S」指於股份中的淡倉。

基於本公司可獲取之公開資料：

- (2) 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D Company Limited由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D Holding Limited擁有100%控股權，而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D Holding Limited由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 Holdings Limited擁有100%控股權。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 Holdings Limited由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 L.P.擁有100%控股權，而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 L.P.由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V, L.L.C.擁有100%控股權。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V, L.L.C.由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V, Inc.擁有100%控股權，而Morgan Stanley Private Equity Asia IV, Inc.由MS Holdings Incorporated擁有100%控股權。MS Holdings Incorporated由摩根士丹利擁有100%控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摩根士丹利被視作於North Haven Private Equity Asia IVD Company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由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s (UK)擁有100%控股權，而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s (UK)由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擁有100%控股權。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擁有100%控股權，而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由摩根士丹利擁有100%控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摩根士丹利被視作於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擁有權益之54,026股(L)及250股(S)股份中擁有權益。

Morgan Stanley & Co. LLC於52,000股(L)股份中擁有權益。Morgan Stanley & Co. LLC由Morgan Stanley Domestic Holdings, Inc.擁有100%控股權，而Morgan Stanley Domestic Holdings, Inc.由Morgan Stanley Capital Management, LLC.擁有100%控股權。Morgan Stanley Capital Management, LLC由摩根士丹利擁有100%控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摩根士丹利被視作於Morgan Stanley & Co. LLC擁有權益之52,000股(L)股份中擁有權益。

上述摩根士丹利於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包括以現金結算的非上市衍生工具中26股(L)及250股(S)股份之權益。

- (4) 華佗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山東新華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山東新華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華佗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在我們股份之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知會其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股份激勵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僱員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批准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進一步修訂的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更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a) 目的

僱員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人才、為本公司僱員、高級職員及董事提供額外獎勵以及促進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

於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後，本公司向DVI Investment Limited (「主購股權承授人」) 授出一份購股權 (「主購股權」)，以按反攤薄基準購買最多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5%的股份 (「購股權股份總數」)。主購股權承授人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指定為主購股權承授人的特殊目的公司。

股份激勵計劃 (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僱員購股權計劃) (續)

(b) 可參與人士

於主購股權(「**管理層購股權**」)，每一份代表於僱員購股權計劃下持有一股相關股份的實益權益可於主購股權的任何購股權歸屬後授予全職僱員(包括為全職僱員(「**參與者**」)的本公司高級職員及董事)(「**管理層購股權承授人**」)。獲授管理層購股權的本公司任何僱員、高級職員或董事(倘另行有有關資格)可獲授額外管理層購股權。

(c) 相關股份數目上限

可發行的相關股份的整體數目限制為32,507,627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

(d) 管理

僱員購股權計劃由董事會或由董事會授權的委員會(「**委員會**」)(「**管理人**」)管理，以滿足適用法律及公司章程文件的方式組成。在適用法律及僱員購股權計劃條文的規限下，除董事會另有規定者外，管理人有權酌情決定：

- (i) 選擇可不時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予管理層購股權的僱員、高級職員及董事；
- (ii) 釐定是否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管理層購股權以及授出管理層購股權的程度；
- (iii) 釐定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每份管理層購股權所涵蓋的股份數目或其他代價金額；

股份激勵計劃 (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僱員購股權計劃) (續)

(d) 管理 (續)

- (iv) 批准僱員購股權計劃項下供使用的管理層購股權協議 (定義見下文) 的形式；
- (v) 釐定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 (包括管理層購股權授出通知 (定義見下文) 或證明授出本公司及管理層購股權承授人實行的主購股權或管理層購股權的任何購股權協議) 授出的任何主購股權或管理層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
- (vi) 對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尚未行使主購股權或管理層購股權的條款作出修訂，惟於獲得主購股權承授人及／或管理層購股權承授人書面同意前，不得作出對尚未行使主購股權或管理層購股權項下主購股權承授人或管理層購股權承授人的權利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修訂；
- (vii) 解釋及闡釋僱員購股權計劃以及主購股權及管理層購股權的條款，包括但不限於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獎勵通知或購股權協議；
- (viii) 根據不同於僱員購股權計劃中規定的條款及條件且管理人認為就進一步實現僱員購股權計劃的目的而言屬必要或適當的該等條款及條件向僱員、高級職員及董事授出管理層購股權；及
- (ix) 採取符合僱員購股權計劃條款且管理人認為適當的其他行動。

股份激勵計劃 (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僱員購股權計劃) (續)

(e) 授出購股權

委員會獲授權授出購股權以在特定時段按特定價格購買特定數目的股份。委員會將向相關管理層購股權承授人發出附有管理層購股權協議(「**管理層購股權協議**」)的管理層購股權授出通知(「**管理層購股權授出通知**」)，告知其獲授予的管理層購股權數目及每股股份的行使價。管理層購股權協議包括管理層購股權的其他條文。

(f) 僱員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僱員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生效日期**」)開始，並將於七年內持續生效，惟根據適用法律及僱員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或董事會另行批准提前終止除外。

(g) 行使購股權

購股權於歸屬後方可行使。除獲董事會批准及遵守其項下的規定外，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包括首尾兩年)各完整曆年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

股份激勵計劃 (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僱員購股權計劃) (續)

(g) 行使購股權 (續)

- (i) 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收入淨額，除稅及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後（並剔除任何非經常性或一次性收入或收益），按綜合基準達至有關歷年的以下相應目標（「目標收入淨額」），則20%的管理層購股權（無論何時授出）將歸屬並可行使：

年份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目標收入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110	130	281	325	375

- (ii) 倘某一歷年的目標收入淨額未能實現，則任何管理層購股權均不得歸屬或成為可行使。

(h) 行使價

僱員購股權計劃項下每股份份的行使價將由委員會釐定並載列於管理層購股權協議內，相關價格將不低於人民幣1.69元。

管理人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獲授權向僱員、高級職員或董事授予符合僱員購股權計劃規定的任何類型安排，而其條款涉及或可能涉及發行股份或主購股權或具有指定價格或與股份公平市值（定義見下文）有關的浮動價格的類似權利，而行使或轉換權則與時間流逝、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或達成表現標準或其他條件有關。

股份激勵計劃 (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僱員購股權計劃) (續)

(h) 行使價 (續)

「公平市價」指按照下述方式釐定的截至任何日期的股份價值：

- (i) 倘股份於證券交易所進行交易，則該價值應被視為證券於截至《華爾街日報》或管理人認為可靠的該等其他來源所報告的有關日期前一日的三十日期間於該交易所的平均收市價；
- (ii) 倘股份於場外進行交易，則該價值應被視為於截至《華爾街日報》或管理人認為可靠的該等其他來源所報告的有關日期前三日的三十日期間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倘股份並無上文(i)和(ii)所述類型的成熟市場，其公平市價應由管理人真誠釐定。

受限於投資函件或與可自由銷售有關的其他限制的證券的估值方法，須按上文第(i)、(ii)或(iii)分段釐定的市價作出適當貼現調整，以反映管理人或清算人(倘委任一名清算人)真誠釐定的公平市價。

(i) 尚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向主購股權承授人授出主購股權，以購買購股權股份總數(即32,507,627股股份)。

股份激勵計劃 (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僱員購股權計劃) (續)

(i) 尚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 (續)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僱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管理層購股權乃由主購股權承授人於本公司上市前授予執行董事，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¹⁾	職位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	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何鞠誠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20,479,805	1.51%
梁景新	執行董事兼運營總監	3,900,915	0.29%
林賢雅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8,126,907	0.60%
總計		32,507,627	2.40%

附註：

- (1) 各承授人於接納僱員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後，將視為已向本公司承諾，彼將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及管理層購股權協議持有及行使其購股權，包括就因行使其購股權而向其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及持有該等股份。

股份激勵計劃 (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僱員購股權計劃) (續)

(i) 尚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 (續)

授出的所有管理層購股權的行使價均為每股股份人民幣1.69元。於管理層購股權獲接納後，各管理層購股權承授人將支付人民幣0.1元的代價。

鑒於僱員購股權計劃已於本公司上市時終止，概無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合共19,504,576份管理層購股權已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失效(包括6,501,525份管理層購股權已於本報告期間失效)。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何鞠誠先生、梁景新先生及林賢雅先生各自分別有權行使8,191,922份、1,560,366份及3,250,763份管理層購股權(截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合共19,504,576份管理層購股權尚未行使)。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行使任何購股權。

B.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其更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激勵計劃，旨在(a)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協力發展本集團業務；(b)為合資格承授人(定義見下文)提供額外激勵措施；及(c)透過令購股權持有人的利益與股東利益一致，促進本集團長遠達致財政上的成功。

股份激勵計劃 (續)

B. 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上市規則的條文及不時生效的適用法律和其他法規，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選擇可向獲授購股權（「購股權」）的合資格承授人。

「合資格承授人」指任何合資格人士、為合資格人士或其直系親屬的利益而設立的任何信託，或由合資格人士或其直系親屬控制的任何公司。

「合資格人士」指(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的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的管理人員的任何人士，(b)被借調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關聯公司工作的任何人，(c)本集團或任何關聯公司的任何顧問、代理商、代表、顧問、客戶、承包商，或(d)任何業務夥伴／盟友／聯盟、合資夥伴、本集團或其任何關聯公司的商品或服務供應商或其任何僱員。

任何合資格承授人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可獲授之購股權數目須受限於該十二個月期間內獲授之購股權（不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在行使時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倘向合資格承授人再授出購股權會導致在截至並包括再授出當日的十二個月內，授予及將授予合資格承授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悉數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則必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有關合資格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該參與人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06,672,000股，約佔於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股份總數的7.87%。

股份激勵計劃 (續)

B. 購股權計劃 (續)

除非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該進一步授予，否則不得向任何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而在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行使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後會導致於十二個月期間直至建議該進一步授予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包括該日）已向及將向有關人士發行的股份數目(a)合計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1%；及(b)根據股份於建議該進一步授予的董事會會議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

有關合資格承授人須在該項要約日期起計的28天內（或董事會書面規定的期限）繼續接受該項要約。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00港元。

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認購價均須由董事會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且須於載有提呈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函件中註明），但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

- (a) 於購股權被視為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授出的日期（「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門營業辦理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
- (b)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面值。

股份激勵計劃 (續)

B. 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上市規則的條文、不時生效的適用法律及其他法規以及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董事會可酌情釐定購股權的可予行使期間，及購股權歸屬或購股權全部或部份可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如有)。

除非本公司經由股東大會或經由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十年內生效及有效。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參與人士 所屬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¹⁾ (港元) ⁽²⁾	已授出 購股權	行使期	截至	截至	於報告期間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間 已行使	已到期/ 失效/註銷	
僱員									
七名僱員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3.042	3,333,500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³⁾	3,333,500	1,733,420	1,600,080	-	-
董事									
何鞠誠先生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¹⁾	3.042	8,000,400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 ⁽⁴⁾	8,000,400	8,000,400	-	-	-
梁景新先生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¹⁾	3.042	8,000,400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 ⁽⁴⁾	8,000,400	8,000,400	-	-	-
林賢雅先生	二零一九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¹⁾	3.042	7,333,700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 ⁽⁴⁾	7,333,700	7,333,700	-	-	-
總計			26,668,000		26,668,000	25,067,920	1,600,080	-	-

股份激勵計劃 (續)

B. 購股權計劃 (續)

附註：

- (1) 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有條件授出，惟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批准授出有關購股權的普通決議案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
- (2) 每股行使價3.042港元，相當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的收市價每股股份3.04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3.042港元；及(iii)面值每股股份0.0005美元。緊接授出日期前，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述的每股股份收市價為3.04港元。
- (3) 購股權於緊接授出時已歸屬。
- (4) 購股權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立即歸屬。
- (5) 概無購股權於報告期間授出。

C. 股份獎勵計劃

以下為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批准之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之概要，更多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之公告內。

(a) 用途及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乃為嘉許若干僱員所作的貢獻並給予激勵，以挽留有關僱員繼續為本集團營運及發展服務，以及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

(b) 期限

股份獎勵計劃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起計10年內有效及具效力，惟可由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

股份激勵計劃 (續)

C. 股份獎勵計劃 (續)

(c) 管理

股份獎勵計劃須由董事會及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根據董事會採納的與股份獎勵計劃有關的規則及本公司(作為財產授予人)與受託人(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訂立之信託契據(「信託契據」)進行管理。

(d) 最高限額

倘若向若干獲選僱員授出獎勵股份會導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經董事會授出之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董事會將不會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向若干獲選僱員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以無償代價將獎勵股份授予405名獲選僱員，以嘉許承授人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並激勵承授人為本集團未來發展作出進一步努力。與發行相關的淨值及所得款項為無。各承授人均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僱員。30,000,000股(面值總額為15,000美元)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日發行，本公司促使向受託人支付認購價合共15,000美元(為獎勵股份的面值總額，即每股獎勵股份0.0005美元)。於聯交所，每股收市價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的日期)報價為1.96港元，以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批准授出獎勵股份的日期)報價為2.12港元。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歸屬。

重大收購事項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聯屬公司。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修訂其組織章程細則以(其中包括)符合對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作出的修訂。有關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的通函。

成立戰略及投資委員會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成立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有關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已確認彼於整個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間，除下述守則條文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責任分工應明確並以書面形式載明。

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均由何鞠誠先生擔任，其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並具豐富行業經驗。

董事會相信，何鞠誠先生能為本公司提供強而有力且貫徹一致的領導，可有效及高效率地計劃及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

董事會認為，鑒於何鞠誠先生一直負責領導本集團的策略計劃及業務發展，有關安排將使本公司在彼強而有力且貫徹一致的領導下有效及高效地規劃及實施業務決策及策略，以及應對管理及發展本集團的業務整體有利。

由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紹基先生(主席)、仲人前先生及梁嘉聲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所有成員已審閱於報告期間的本中期報告。根據有關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如本中期報告所載)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並無任何異議。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期後事件

自報告期末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中期股息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日，董事會已決議向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729港仙，因而須提撥約人民幣32,075,000元。預期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派付。

由於董事會認為無需將股份溢價賬維持在現時水平，故擬從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該等派付不涉及任何削減本公司法定或已發行股本，亦不涉及任何削減股份面值或有關股份的交易安排。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宣派中期股息，所有已填妥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登記。

有關董事資料變更

除上述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有關董事的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資料披露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集團本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並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vdholding.com>)。

承董事會命
華檢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何鞠誠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